

本公告乃重要文件，需要閣下即時垂注。若閣下對本公告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銀行經理、法律顧問、會計師或其他獨立財務顧問。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本公告於刊發日期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及所信，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該等文件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關於旗下基金所持有之停牌股票上海電力（600021）估值調整的公告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進一步規範證券投資基金估值業務的指導意見》（【2008】38號文），並參考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關於停牌股票估值的參考方法》。經與託管行協商同意後，本公司決定對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上海電力（600021）自2016年11月29日起採用指數收益法進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復牌且其交易狀況反映出活躍市場交易特徵後，將恢復為採用當日收盤價格進行估值，屆時將不再另行公告。

閣下作為上投摩根雙息平衡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上投摩根行業輪動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上投摩根新興動力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的投資者，本公告乃與閣下相關的重要文件，敬請關注。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0日

如閣下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機構代理服務熱線（852）2978 7788；
- 代理客戶服務熱線（852）2265 1000；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2265 1188。